

## 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報名注意事項

同學好，以下為 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報名相關事項，請務必注意各項時程，以免參賽權益受損。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詢學務處訓育組。

### 具決賽代表權參賽者

時間	注意事項
11/14(一)前	至臺北市五項藝術比賽網站填報參賽意願。
11/14(一)16:30 前	若自願放棄參加決賽，請上「臺北市五項藝術比賽網站」下載列印「自願放棄全國決賽參賽權聲明書」，填寫後於 11/14(一)16:30 前交回訓育組。
11/20(日)9:00   11/23(三)17:00	請上「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專屬網站」填寫報名資料並請列印書面報名表 <b>2 份</b> 。 (正式列印前請仔細檢查各欄位是否輸入完整，正式列印後系統即不再受理參賽者進入修正，請善用「測試列印」功能。)
11/25(五)16:30 前	繳交書面報名表 <b>2 份</b> 至學務處訓育組。學校後續核章後，將統一寄送至決賽承辦學校。

### 申請遞補參賽者

時間	注意事項
11/7(一)   11/20(日)17:00	請至「臺北市五項藝術比賽網站」申請遞補。
11/25(五)	遞補結果公告於「臺北市五項藝術比賽網站」 後續依比賽網站公告進行決賽報名